

# 委 托 书

陕西恒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和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16 号）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我单位年产 5000 组全屋定制家居生产加工厂建设项目（重大变动）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，现委托贵单位根据有关规定对项目尽快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其它具体事宜见技术服务合同。

委托单位：（盖章）

2022 年 2 月 25 日